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CK FIORI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野馬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8)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 (ii)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更改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組成；及**
- (iv) 更換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以下變動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生效。

1. 劉宇先生(「劉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2. 刘兴华先生(「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3. 周健先生(「周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4. 鄭佩儀女士(「鄭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財務總監。
5. 鍾有棠先生(「鍾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野馬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劉宇先生(「劉先生」)欲投放更多時間處理本身公務及個人事務，故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生效。

劉先生向本公司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下列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生效。彼等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刘兴华先生(「刘先生」)，60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生效。刘先生現時為一家基金公司之高級管理層。於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刘先生任職於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北京東單支行、石景山科技園支行及豐臺支行行長。刘先生於金融服務業擁有約30年經驗。刘先生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師範大學中文及文學學士學位。

刘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為每月20,000港元，有關酬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現行市況後釐定。

周健先生(「周先生」)，43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生效。周先生現時為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2)之執行董事兼營運總裁。周先生亦曾擔任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2)高級經理，管理倉儲及分銷業務。周先生在公司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超過15年之豐富工作經驗，及於香港上市公司擁有多年高級管理層工作經驗，並熟悉香港上市公司營運、合規及管治。周先生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財經大學頒授之經濟學碩士學位。

周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為每月20,000港元，有關酬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刘先生及周先生各自：

(a) 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 (b) 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
- (c) 於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年期，且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書面服務合約，惟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須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 (d) 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e)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及
- (f) 概無有關彼獲委任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更改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組成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之以下變動將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生效：

1. 劉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2. 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3. 周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更換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鄭佩儀女士（「鄭女士」）為尋求其個人興趣及事業發展，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生效。鄭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鍾有棠先生（「鍾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生效。另一名授權代表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单华女士。

鍾先生，44歲，於香港上市公司財務管理及合規保證方面擁有超過15年經驗及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擁有6年審計經驗。鍾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獲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劉先生及鄭女士於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劉先生、周先生及鍾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野馬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单华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华云波先生(主席)
单华女士

非執行董事：
馮晓剛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刘兴华先生
周健先生
鄭春雷先生
張旭阳女士